



關於立法會關翠杏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澳門海關之意見，本人對立法會第 228/E184/V/GPAL/2015 號公函轉來關翠杏議員於 2015 年 3 月 3 日所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3 月 9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一、珠澳兩地實施延長通關之措施，主要是方便旅客和本澳居民。根據澳門海關的資料顯示，自去年 12 月 18 日起，關閘口岸、路氹新城口岸及跨境工業區口岸實施延長通關和擴大口岸功能，該措施執行至今，效果理想，有效疏導了早上和晚上繁忙時段人流、車流的擠擁情況。至於貨流通關安排，澳珠雙方議定先行實施人流、車流延長通關時間的安排，貨流通關則按實際情況，下一階段再議。澳門海關會全力配合特區政府的整體工作，並已適時制定相應預案，以迎接貨流同步延長通關所帶來的挑戰。

二、民政總署負責監管進口鮮活食物的衛生檢驗檢疫，並可配合貨物通關時間安排，進行相關食品檢驗檢疫的工作。就社會上有意見提出鮮活食品提早於早上六時通關，本署會透過粵澳合作小組將相關意見反映。



三、由於跨境工業區口岸是專屬口岸，原意是予跨境工業區內之營運者或相關單位使用，因此，對運送內地鮮活食品的車輛利用跨工區口岸通關，事前必須與內地海關、邊防等多個單位取得共識。特區政府將對跨境工業區口岸之通關作出整體考慮和安排，而現時跨工區口岸的海關查驗設施，基本已具備條件應對鮮活產品進口渠道由關閘口岸轉移到跨工區口岸，本署將積極與相關部門協調，研究配合做好鮮活食品檢驗檢疫之角色。

管理委員會主席

黃有力

2015年 5 月 26 日